

陕西服装工程学院

关于做好学校近期疫情防控 和有关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处（室）、二级学院（部）、直属单位：

根据 2021 年 11 月 5 日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下发《关于做好近期全省高校疫情防控和有关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陕教工明电[2021]2 号）要求。为及早发现可疑风险，严防疫情扩散和蔓延，杜绝发生各类舆情等突发事件，确保校园安全稳定。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带头执行疫情防控措施和要求。各单位要按照委厅、属地疫情防控部门，以及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员工带头严格执行“扫码亮码验码、戴口罩、测温、一米线、消杀”等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进出校门扫码测温、佩戴口罩；对省外返校人员，严格查验行程码和 48 小时核酸阴性证明。工作中不得以疫情防控名义层层加码，不得“一刀切”“简单化”处理，坚决杜绝进校松、出校严、请假手续繁等现象。

二、做细做实后勤服务保障工作。校分管领导、后勤处要加强食堂监管，切实履行督导检查责任，要丰富供餐内容、平抑饭菜价格、保证低价菜、免费汤供应，合理确定低价菜品和高档菜品的比例，切实保障校园餐饮的正常供应。学校

餐饮中心、超市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借机涨价、减少分量，否则，将予以严肃查处。要加强公寓管理，不断完善设施设备，强化卫生化境和安全保卫工作检查，规范有序做好学生取快递和外卖的管理服务工作。

三、耐心细致做好学生思想工作。要加强舆情管控，高度重视学生的思想和心理问题。学生处安排辅导员深入学生公寓，再次向广大学生宣讲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相关措施及规定，做好教育疏导工作，提升学生对实施常态化疫情防控重要性的认识，确保自身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辅导员、班主任、心理咨询老师和学生干部、党员要深入学生班级、宿舍，及时把学生学习生活的困难和合理诉求解决在班级、解决在宿舍。教务处要安排所有教师利用下周一上课之前简短时间，向学生讲清委厅、属地卫生防疫部门及学校关于疫情防控的相关要求，做好学生思想教育工作。

四、全力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各单位要结合通知要求迅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推动问题整改落实，把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工作抓在手上、放在心上、落在实处。即日起，各单位要做好 24 小时值班值守，做到有安排、有考勤和工作交接，明确值班人员干什么、怎么干，如遇重大突发事件要按照相关预案积极稳妥处置并按要求及时上报。

五、畅通信息渠道，加强宣传引导。进一步畅通校院领导、职能部门、学院和师生员工沟通渠道，通过设立信息平台、投诉电话、投诉信箱等，及时收集师生员工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对一时无法解决的

问题，要做好解释说服工作，真正把问题隐患解决在萌芽状态。宣传部（宣信处）、校团委要加强宣传倡导，增设疫情防控警示、提醒标牌，充分利用校内现有宣传平台大力宣传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和措施，提升师生员工对实施常态化疫情防控重要性的认识，引导师生员工理解、支持、自觉遵守。要及时发现、宣扬工作中好的经验做法及先进集体和个人，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形成疫情防控工作氛围。

